

证券代码：430405

证券简称：星火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侯招根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558,625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3.6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赵雪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樊逸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潘冬梅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蒋洁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首次任命董事人员履历

蒋洁，女，1983年3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06年毕业于盐城工学院财务管理专业。2007年至今在苏州新区星火环境净化有限公司任会计、

担任第一届至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金勇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宋炳根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胡海菊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胡海菊，女，1985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1 月苏州登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管理部助理；2018 年 12 月至今任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；2022 年 3 月至今任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

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无其他说明事项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换届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三、《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、监事会
2024 年 5 月 13 日